2023年大秦帝国读后感高中生(优秀6篇)

读后感是种特殊的文体,通过对影视对节目的观看得出总结后写出来。读后感对于我们来说是非常有帮助的,那么我们该如何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搜集的读后感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大秦帝国读后感高中生篇一

刚刚终于把《大秦帝国》看完了,于是趁着情绪还在,赶紧写下这篇我原本就打算要写的读后感,我大概耗时了两个月的时间读完这部书,总共六部,十一本,出现最多的成语是"刻舟求剑"、"泥牛入海";令人震撼的战事是"围魏救赵"、"长平之战、以及后来的横扫六国;令人震撼的人物是:秦国这边是商鞅、嬴渠梁、张仪、白起、吕不韦、嬴政、李斯、王翦、王贲、赵高······其他六国则是:苏秦、乐毅、韩非、李牧。

总体来说,这本书,在叙事方面我觉得还是很好的,作者以写秦来写六国的灭亡,而且这本书整体去读的话很热血,只是这本书它归根到底就是一部历史型小说,没必要当成正史去看,但是这部书在历史大事件上全都依据史实,算是人物描写上润色了些吧。

以及作者从提诠释的大秦精神,倒真的是从始至终一直都在。

只不过在读有些故事的时候,不知是怀疑精神作祟,还是好奇心作祟,我总是在想着,作者的叙述是不是真的,作者描写的这个人物是不是真的就是这样的性格?因此,我看完一个感兴趣的人物之后,总是翻翻《史记》,想看看太史公是怎么说的,在看商鞅的时候,发现两个不同的观点。

哈哈······在看白起的时候,觉得差不离,《史记》中,白起

最后的一句话,大意是: "我何罪于天以至于此?长平之战,数十万投降之人,我全都坑杀,是该死!"、···在这部书中,白起的最后一句话是: "老夫原本想死在郿县山塬,魂归故里,咫尺之差,上天不容,诚可谓死生有命也!赵军降卒,老夫还命来也!"···这样一个不谙朝政的人,一心却只在战场之上,正如太史公所言: "尺有所短寸有所长"。

至于王翦,我之前说过了,他对于朝政之事的把握,要比白起敏锐的多,单单就起用李信为将这件事上,不仅嬴政在权衡,王翦也在权衡。

这个老头子很是厉害……再后来他的儿子,人称小白起的王 贲,比起他的父亲,这个少将军更加的实在,尤其是在临死 前对嬴政说的那四件事情,件件直戳嬴政内心。

于是后来王贲死后,嬴政对自己做了一次反思,那段反思, 让人感觉为何嬴政如此的痛苦王贲死去?我认为这应该不是友 情,而是嬴政的害怕!……所以我们在读到这段的时候就会想 如若王贲能迟嬴政一步去世,或许朝政不会乱,王贲可以干 净利落的除去不合皇帝的势力,将扶苏扶上皇位,可是呢, 这些都是后话了!

还有李牧,太史公太不给面子了,竟然混在廉颇蔺相如列传里头了!我只是觉得这个大将,死的真憋屈!好不容易遇到了王翦这样的战斗级数高的对手,想着要死也是将军沙场化白骨,怎地竟被同朝人陷害致死。

其实从一开始读这部书的时候,我就在等待着嬴政的出现。

嬴政有个特点,就是但凡他出场,你总会把注意力集中到他的身上来,即便那个时候有李斯、有王翦、有蒙恬、有王绾,这点嬴渠梁和嬴驷都不及。

这应该就是魅力吧。

哈哈···你会发现,从嬴柱的出场再到嬴政登上王位,这一段时间中,算是秦国的低谷时期,但是反倒是这样的低谷让人觉得就是在等待着嬴政的出现,连那个王位也似乎在等待着嬴政。

我眼里,嬴政这个人高傲孤独,而且是个勤于政事的工作狂,雄才大略,个性中充满着铁腕色彩。

但是他性子急,容易烦躁!太史公在《史记。

秦始皇本纪》中,写的很叙事,没什么起伏甚至。

所以我大多都是通过一些事而凭感觉去想嬴政这个人,多少都会带有自己的个人偏向在里头。

他冷酷,冷酷到你有时觉得他冷血;但是有时候就觉得他可怜。

应该是受到他的童年和他母亲的影响,导致他的报复心比较强吧。

尉缭初见嬴政时说他少恩而虎狼心。

贾谊说他怀贪鄙之心,行自奋之智等等······哈哈——还真不知道是啥样啊···

他嬴政面对六个国家不同的民众,是否就能太平而治?他嬴政的肩是否能扛得住这华夏的大旗?在他统一天下后的一些政策上来看,我最佩服的就是统一文字,这点实在是太厉害了!但是我具体说不出怎么个厉害法,可就是打心眼里觉得这把文字统一实在是太厉害了!

从秦孝公开始到嬴政,秦国几乎代代是野心勃勃的现实主义 之雄主!从一开始的独立争霸,到后来的一统天下,秦国的强 大,反映出另一面六国的衰退,作对比的来看,重点就在人 才,那个大争之世,人才绝对的重要,如何用这些人才更加 重要,魏国,一个人才储备量最大的国家,却也是失才最二 的国家。

纵然有千里马的伯乐,可是这个伯乐不拿事,千里马终究不是被淹没,就是远走他乡再找雇主。

齐国枉有稷下学宫!那么多学士,就那么养着,养着,然后无用!秦国不同,他从贫困中而来,从孤立中长大,他对人才的渴望程度要比其他六国高出很多,从秦孝公的求贤令开始,秦国就注定要开始变了,一个敢于正视自己错误的人,是强大的,更何况是一个敢于正视,并且改正自己错误的国家。

商鞅当时的变法为的不是一代之法,而且永世之法,这点其余的几个变法汉纸不及也。

有说他作法自毙,有说他极心无二虑,尽公不顾私,无论哪种说法,都得肯定商鞅的变法的确强大了秦国!

之后的张仪也是, 阴差阳错来到了秦国, 遇到了有意东出的惠王。

君臣一拍即合,连横计出。

那个合纵连横的时代,是纵横之士的天下,但是没有一个贤明的君主做后盾,这些都是空谈,苏秦的悲剧在此,张仪的成功也在此。

良将!秦国第一个独一无二的大将,就是白起,无一败绩的战神!正好他的成长时期,是秦国最需要对外作战的时期。

所以昭王对白起几乎是无怀疑的,直至长平大战结束,君臣无二心。

但是这偶然性就是会造成一个偶然的结果,让大家看来好似还是必然的,昭王当时的自尊心和大军的成败比起来哪个更重要?明显自起选择了后者,而昭王选择了前者!

至于后来的吕不韦、李斯、王翦、郑国、蒙恬等等的人物出现,我都觉得是对的时候出现了对的人。

嬴政遇到了他们、幸好他们遇到的也是嬴政!对了,期间《吕氏春秋》和《商君书》之间的两次pk□写的很精彩,但是结果都是商君书胜!不能说输了,就错了,只能说它此刻不合时宜!吕不韦的命运跌宕,还都是在他自己,这不用怀疑。

还有蒙恬,作者在写到蒙恬死的时候,显然异常的悲愤,悲在于,一代名将,竟然如此被冤杀;愤在于,太史公对蒙恬的评价,说他该死,看的出作者在写这段的时候情绪很激动。

至于李斯,说实在的起初我还真没发现呢,直到最后的最后,李斯的突然转变,我才发现他斡旋心太重,一己之心太过,。

有时候真的就在想,一个人算计了那么多,为何偏偏在最关键的步算错了?功业,商鞅求的也是这个,所以在书中商鞅死了,虽死无憾;但是李斯呢,他也是在求功业,所以他不能轻易的就被埋没,所以他要做最后的反击,所以他跟赵高和合作了,但是往往你不在意的那个人,就会置你于死地,显然李斯并非高估了自己,而是低估了一个阉官。

他的悲剧也是在自己一手造成的,怪谁?只怪你李斯在迷茫的时候,选错了一步,一失足成千古恨罢了···李斯很奇怪,他是功臣,但是也是罪臣,对权力掌控的欲望,令人变了,倒戈竟是如此的容易。

那个雄视六合的亲王,那个从人海中寻觅到他的知音,李斯没有忘,只是弓开没有回头箭,后悔都来不及了…不过呢,此后历史在千变万化中,也仍旧没有逃脱嬴政和李斯等一帮

人共同建造的格局。

很奇怪啊…

这部作品的最后是作者写了大篇幅的自我感想,如若问我是什么立场,我只能说我没有立场。

原着的作者意图为秦正名,反对"暴秦"这样的说法,但是曾经把贾谊《过秦论》背的滚瓜烂熟的我,还是相信一句话:"亡秦者,秦也"。

事实?事实是什么?现在很多人即便是你把事实摆在了他的面前,他也不会去相信的,为什么?因为这样的事实不是他要的事实,所以他要么选择无视,要么去选择否认。

如今都是这样,更何况对待一个远古的事件?这样说看起来很是消极,不过我往往就是这样的心态,很多情况之下,都不敢说出自己的观点,因为一件事出来总是有两个极端的说法,就好比你说那个时代究竟是用【礼乐崩坏】来形容的好,还是用【大争之世】来形容的好?就好比,魏国已经面临各种内外的压力,你说是当务之急是应当积极地寻求有识之士变法图强抵御敌国,还是说当务之急是应当潜心修养,慢慢去培养君王的仁义之心?一开始我是在一个极端,很不理解另一个极端为什么会出现,于是问老师,和同学交流,就会发现自己想法有时过于简单,有时却过于复杂。

做一个中立者比较难,也比较痛苦,似乎是这样的。

在读这部小说的时候,很多人都拿过这部书掂量,有的惊叹、 有的只是想看看我在读的是什么书而已…其实我觉得人有时 候都挺自私的,我也是,我比较反感别人碰我心里分量重的 书,尤其是我不熟的人。

比方说吧,我喜欢武侠小说,但是我异常反感一个根本对武

侠小说不感兴趣的人来翻我的武侠书,然后对我说什么好什么不好!我也比较反感这类人让我给他们讲武侠,因为首先,我觉得对着他们说我完全就是在自言自语,其次是因为在他们眼里我是个女神经病。

呵呵…所以何必自讨没趣!……话题怎么扯远了! 囧——

最后,这部书的题记是:"献给中国原生文明的光荣和梦想"!

"大争之世,凡有血气,必有争心"!这句话是这本书的开始,讲述了一个要强势生存的时代。

讲述了"赳赳老秦, 共赴国难, 血不流干, 死不休战"的战斗史, 也讲述了短暂兴旺的落差, 这种落差让人不解, 何以拼了几代人, 却短暂而亡??这中间的必然性和偶然性实在是太大了。

当然,也会催生出很多没必要的假设……

读这本书算是一路伴随着"赳赳老秦, 共赴国难"。

一开始热血,听到这句话,就感觉士气大振,胜利就会到来,可是最后,还是同样的话,但感觉早就不一样了,这个时候,听到的事无力回天,听到的是徒劳,听到的是悲歌!

总之,这本书要说还真的是话长。

让人久久不能忘怀,因为它不单单是在叙事,更是让读者能思考很多。

曙光一现,照亮了整个咸阳城……

大秦帝国读后感高中生篇二

看到组内聊《大秦帝国》,于是也想说几句。

中国历史有三个时期最乱,春秋战国、南北朝和五代十国,但混乱的级别越来越低,恶果却越来越大,为什么?我个人以为是南北朝相比春秋战国缺少灵魂,而五代十国相比于前两者缺少了思想和灵魂。

大部分人包括我在内,对春秋战国是不熟悉的,甚至很多人仅知道几个历史人名和零星故事,对影响中国发展的重要历史人物和历史事件根本不了解,甚至被灌输以完全错误的认识。

《大秦帝国》恰好提供了这么一次机会,用通俗的语言,演绎的方式(注意不是戏说的方式)对战国中后期的发展脉络进行了梳理,通过将一些历史人物向前或向后推几十年的方法使其相互产生交集,并进行符合逻辑的想象。

个人觉得前四本写得最好,后面始皇帝部分夸张得明显,但为了给始皇帝正名,可能必须得矫枉过正吧。

大秦帝国读后感高中生篇三

暑假里,我用一个月的时间读了《大秦帝国之铁血文明》。 这本书讲的是嬴政继位后,在王绾、李斯、蒙括、王翦等人 的帮助下,用十年的时间,一统六国,创立了秦朝。

读完了这本书,有一个问题一直回响在耳畔:为什么秦国可以在十年内一统六国?想秦献公时,秦国是七大战国中最弱的一个国家。是因为卫鞅变法吗?秦国卫鞅变法被称为"天下最彻底的变法"。可其他国家也都变过法,为什么不是六国灭秦,而是秦灭六国呢?是秦实力强吗?是秦国军力、人力、财力是当时列国之首位,可六国军力、人力、财力加在

一起可以和秦国媲美,甚至超过秦国。是秦国人才多吗?确实,王翦、王绾、李斯、蒙括是天下有名的大才。可赵国李牧、庞媛、燕国荆轲、楚国项燕都是可以和他们相提并论的人物。我为这个问题陷入了沉思。

于是,我带着问题,反复读了几遍,终于,我确定了问题的答案。

秦国是个整体,团结一心,而六国是六个势力,互相勾心斗角;秦国的王绾、李斯、蒙括、王翦得到了秦王重用,而其余六国大将并没有得到君主的重用,无法全力应战。秦国成功的关键是秦国的变法。卫鞅曾说:"大争之世,要善变,变者存,不变者亡。"世界每时每刻都在变。没有变化,人类就不会从奴隶社会步入封建社会,直至现代社会;没有变化,也不会有从石器到冷兵器的转变,更不会有今日科技的发达。变,是社会发展的动力。

大争之世就是现在,对我们来说的"变",就是改变学习方法,努力学习,长大成为新一代的国家建设者。

大秦帝国读后感高中生篇四

宫廷剧永远在电视剧中占据一席之位,人物的光鲜亮丽,华丽的衣着,还有其隐含的模糊历史,注定有那么一批fans在追着她们。早一段时间兴起了甄嬛传,后又是芈月传,曾以为宫廷剧就是后宫的争宠,权臣的相互弄权而已,漠视了甄嬛,却认真追了芈月,让我对它的认识大有改观,剧中芈月的睿智、聪慧、以及她的魄力都让我深深叹服、她懂得惜才,善于用人,善于攻心,见识了宣太后波澜壮阔的一生,她的强权甚至于她的狠毒,都让我们见识到了一个母亲为了保障自己的儿子所付出的艰辛。剧中黄歇,翟骊、张仪、庸芮、小冉、白起等人物的华丽登场,故事情节的跌宕起伏,引人入胜,让我对大秦的历史产生了好奇。时事造就英雄,究竟是怎样的一个国家,才能出现如此戮力同心的君臣?才能造

就这样一位传奇般的太后呢?

偶然的机会,聊起芈月、宣太后,会长给我推荐了《大秦帝国》。我总感觉史书是一本枯燥的书,就像流水一样解说完了也就结束了,能让你对这个朝代有一定的了解就相当不错了。他认真的指正着我的观点,"这不是一本晦涩难懂的史籍,可读性非常的强,读此书你会发现历史也可以在笔者的描述下变得传奇,人物会变得圆润,生动……"资深读书人的推荐,再加上电视剧的一点点影响,我开始了500万字小说的阅读。

我带着希望对历史了解更多一点的动力下翻开了这厚厚的11本书,然而书中的情节让我欲罢不能,历时三个月我才读完了505万个字,真正体会了"满载而归"的含义。英主、名将、良相、百姓,那么多人物在我眼前一一走过,仿佛是一位位相交已久的故友,他们或壮美,或纤细,或正气,或邪恶,或英雄,或平庸的个人命运奏成了这部历史的交响乐,他们的使命和喜怒哀乐我感同身受,看书的时候,我经常被感动,为书中人物的命运而哭泣。"赳赳老秦,共赴国难",六百年如履薄冰,六百年的坚持不懈,六百年的厚积薄发,成就了老秦人也成就了大秦帝国……掩卷沉思,我总会被历史的波澜壮阔所震撼,万里长城、九原驰道,都姜堰、郑国渠、阿房宫、兵马俑……我无法想象这个仅仅存在十余年的短命王朝竟能兴建诸多气势磅礴的超级工程,心中真是敬佩不已、感慨万千!

《大秦帝国》中首先让我学到的是秦君们高瞻远瞩、成就霸业的决心,"国耻碑"、"求贤令""罪己诏",要的是何等胆识、何等魄力的君王,才能正视祖先以及自己的错误,敢于在天下人前揭露自己。为了达成目的,大秦努力的不仅仅是三代人,而是经过六代君臣,一百六十余年坚定不移地努力追求,终于扫六国而一统天下,完成了一场最伟大的帝国革命。我们经常说三代造就有内涵、有底蕴的贵族,觉得自己的眼光能看到三代已经很了不起,殊不知秦君们的眼光更长,更远。令人惭愧的差距啊! 书越读越觉得自己胸中匮乏,无知感时时袭击心头,觉得自己需要学习的地方实在是太多太多了。其次是书中的人物对爱情的取舍也令我久久不

能平静,当爱情与事业不能并存的时候,他们的选择总令人 垂泪不止,遗憾中带着美丽,抉择中透着睿智。

秦孝公与玄奇几乎是一见钟情,曾经久久凝视过对方,说过: "不移,不易,不离,不弃。""天地合,乃敢与君绝"的 誓言,然而,秦孝公为了事业宵衣晾食,励精图治,到临终 前三个月才举行大婚,终于娶了魂牵梦萦了一生的佳人相伴 榻前,因为错过了爱情的花期,我一直为他们抱憾,有几次 读书至深夜, 抬头仰望静谧的星空, 那份错过的遗憾总让人 心痛不已。更令人垂泪的是商鞅和白雪的爱情:白雪对商鞅 心灵的沟壑是那样的洞察入微,对他精神性格的细小伤痕是 那样的细心呵护。白雪总是以包涵人世沧桑的劝诫,恰到好 处地抚摩着商鞅内心的弱点----坚刚有余而柔韧不足,冷静 自省而海纳百川之胸怀尚有不足之处。令人敬佩的是当白雪 自知已怀有商鞅骨血的时候,知道了秦孝公要将自己的妹妹 许配给商鞅的消息,她毅然选择了退出。他们之间的爱情, 白雪对商鞅的了解我已无法用自己的语言描述,只能引用他 们之间的对话。她说:"鞅,我比你更懂你的心。我用生命 和灵魂在抚摸它,用我痴爱之心在感知它,熟悉它的一沟一 壑一平一凹。鞅, 你是天生的铁腕执政家。你的意志, 你的 灵魂、你的秉性、你的智慧,都是为政治而生的。你的血液 中奔流着有为权臣的无尽激情,你的内心深处涌动着强烈的 权力欲望,你可以为了自己的治国信念去做牺牲,而无怨无 悔。你的超人品性,注定了你更适合于创造烈烈伟业,而不 是隐居田园,去谱写生生死死如歌如泣的情爱奇迹。你不是 陶朱公范蠡, 你缺乏散淡超脱。你规整、严厉, 追求生命的 每一刻都有实际价值。所有这些,都是芜杂散漫的田园情爱 所无法给予你的。没有了权力,没有了运用权力创造国家秩 序的机会, 你的生命价值就会失去最灿烂的光彩, 你的灵魂 就会不由自主地沉沦。当我们隐居田园, 筏舟湖海, 开始了 那平淡漫长的二人之旅时,你会慢慢地感到空虚无聊,寂寞 难耐。并非你不爱我了,而是你最坚实的生命根基已经化成 了流沙。你可能变成一个狂夫,变成一个放荡任性的游侠, 去寻找新的生命刺激。你也可能变成一个酒徒,变成一个行 吟诗人,将自己献给朝阳、落日、山海、林涛。一个生机勃

勃的政坛巨星,必然要在平凡锁碎的消磨中陨落。那时候, 你只有一具或狂放或堕落的生命之躯,你的灵魂,将无可挽 回地漂泊失落。而我,也只有更加痛苦。我所深爱的那个人 已不复存在,我寄托在他身上的人生情怀,也永远地化成了 泡影。那时候,我们的田园生活,我们的诗情画意,还会有 么? "从对话里,我们看到了他们不再狭隘的爱情,他们爱 的不止是对方,爱的是国家,爱的是人民。如此纯真美艳, 甚至是惊世骇俗的爱情,应该对得起"真爱"这两字了吧。 另外, 让人震撼的是君臣之间的信任, 他们戮力同心, 惕厉 奋发,没有猜忌掣肘。"疑人不用,用人不疑"这八个字在 《大秦帝国》中彰显无遗。秦孝公任用商鞅变法,至始至终 没有出现过任何怀疑,从徙木立信到太子犯法再到血染渭水, 秦孝公没有一次对商鞅的做法提出质疑。"信君如信我,终 我一生,绝不负君"这是何等的誓言,他临终时,拉过太子 嬴驷的手放到商鞅手中,说"商君,天下为重,嬴驷可扶, 则扶。不可扶,君可自为秦王。"我感动于秦孝公的这份肝 胆相照的信任,作为人臣,遇到明君一展胸中所学并名垂青 史, 商鞅此生足矣! 赢驷的杀伐决断也令我敬佩不已, 他上 位以后一直活在商鞅的威望阴影之下,为了扫清权力道路, 他毅然下令车裂商鞅,这份敢冒天下之大不韪的精神也令人 可叹可敬。嬴政也因忌惮吕不韦的威望和他的《吕氏春秋》, 变相逼死了吕不韦。人生短短几十载,不负我心,应该就是 最好的生活方式吧。

景监,车英、樗里疾、司马错、甘茂、白起、蒙骜、蒙武、蒙恬,张仪、吕不韦、尉缭、顿弱、姚贾、李斯······一位位名将良相,让我在书里与他们相遇相识,为他们的显赫功绩人生机遇唏嘘······

从悄无声息的改革到最后一统六国,通读《大秦帝国》后, 从百学到各种政治、军事、经济、法治、文化、商业、农业 各方面,读到了一整个秦朝的历史,真的让我受益匪浅。读 古思今,在竞争日益激烈的今天,我们需要有忧患意识,要 有创新意识。唯有不断创新,提高自身水平,不断学会思考, 砥砺前行才能奋发向上。

大秦帝国读后感高中生篇五

这个暑假,我读了一本非常有意义的书,名字叫作《大秦帝国》。通过阅读,让我知道了很多我所不知道的一些秦国故事,更让我感受到了秦国的崛起到一统六国的霸气历程。

本书主要讲了春秋战国时期一个不起眼的削国家,经过一次 又一次的改朝换代,在许多能文能武之士的帮助下,慢慢强 大起来,使得其他国家不敢轻易招惹。而其中又有多少鲜为 人知的秘密呢?这谁也不敢乱下结论,这个国家便是后世幼 童都能知晓一二的——秦国!

秦国,一个奇迹般的存在。但奇迹不可复制,它有当时年代的局限性。我们只要学习它积极向上的一面:不要小看自己,因为你能做的,永远比你想象的多的多…….

大秦帝国读后感高中生篇六

六部十一册的《大秦帝国》,用了四个月的时间才读完。史诗般的叙事方式,再现秦帝国的建立过程,再现乱世中出现的各个鲜活的人物,通读完成,掩卷沉思,感慨最多的是为什么是秦统一了六国,而又是为什么秦生的灿烂,消失的迅速而悲情。始皇帝后,二世而亡,历史的车轮滚滚向前,秦朝统一六国的功绩,统一文字统一度量衡,废诸侯制推行郡县制都是伟大的壮举,开创了两千年的封建帝制,"千古一帝"的称号,秦始皇足能担起,那又是为什么战国七雄中是秦来完成统一六国的历史重任呢?

本书从战国初期,六国谋秦开始,这个阶段的秦国,充分体现了"落后就要挨打"的无奈,其余六国都看不起秦,说他是蛮荒之地,野蛮不开化,落后贫穷活该挨打。他们曾多次会盟共同攻秦,继而瓜分秦国。秦原为狄戎部,因救周王驾有功而分封,多年来因为弱小,因为落后,被魏国、赵国、齐国等强国死死封在函谷关外。此时的秦王是刚过弱冠之年即位不久的秦孝公。

面对六国分秦的夹击,年轻的秦孝公视为国难国耻,断指书写 "国耻"二字。那么落后要挨打,怎么面对六国迎面而来的 棍棒夹击呢。历史给了他机遇,让他成为秦国开始强大起来 的希望。果然他也不负众望,面对一片乱摊子开始了韬光养 晦,奋起富强国家之路。这时商鞅的出现推动了秦国的发展。 对于商鞅本人,历史上也是多种观点评说。对于当时的秦国, 商鞅看似不近人情的暴政, (把灰倒在路上就要割鼻子,以 后乱扔垃圾得摸摸鼻子在不在,吓人呐!)更能够让秦人具 凝聚力。废井田, 开阡陌, 废除奴隶制, 实行连坐, (有背 历史课文的感觉了),连坐制度,株连九族成为封建社会常 用的手段。从孝公起至惠文王至孝昭王(电视剧中芈月的儿 子,其实那个电视剧百分之八十在瞎编)都是勤勉的帝王, 文武双全不说,都能够和百姓一起吃苦,熟悉民生民情,毫 无帝王的架子。那么同时期的其他战国呢,王都在享乐,权 臣都在争斗,自己把自己国力消弱了。这个时候的秦,上下 一心,在商鞅变法的推动下,变得国富民强,再加上天才辈 出,张仪,白起,魏冉,包括宣太后,秦从荒蛮弱小强大起 来。

六国突然发现他们最看不起的秦成为了虎狼之秦,这个时候, 又开始联合起来攻打。这就出现了历史上又名的合纵,连横。 在我看来合纵的失败是必然的,小时候看到苏秦挂六国相印 这一段,觉得苏秦太牛了,天才啊。实际上这六国的相印异 常沉重,因为他的连横屡遭失败,而这失败是必然的。俗话 说的好,合伙的买卖不好干,何况六个国家一起攻秦,怎会 一心,由于种种原因,多次的合纵连连失败,只有一次平原 君的小胜。等六国还在看不起这个落后的国家时,崛起的秦 国又让他们觉得危险的,群起而攻之。真是落后要挨打,强 大了也要挨打。

就这样秦王国一直处于其他六国的群起而攻之中。经过多年的连横合纵,秦国也一度陷入了低迷期,这是嬴政的父亲和祖父时期,这俩人实力是最弱的。而秦到了嬴政手里时,秦出现了空前强大的场面。吕不韦,李斯,王翦,王贲,蒙恬,蒙毅.....一连串闪亮的名字推动了大秦向着帝国迈进。细读历史,对这个人人谈之色变的残暴秦始皇,又有了全新认

识,他勤奋远超常人,且知人善任,内强国力,外拓疆土。而其他六国在干什么——争权夺利,自相残杀,历史的车轮滚滚向前,天下之势,分久必合,合久必分,华夏诸国大一统已经成为了趋势,而秦注定成为这个统一大业的推动者。废除诸侯,推动郡县制,统一度量衡,加强中央集权,开始了中国两千多年的封建帝制,实现了中国历史上第一次具有实际意义的大一统。而焚书坑儒的行为,则是因为当时的儒家学说为始皇帝所不喜,于是有了坑杀儒生和焚毁儒家经典的行为,孰是孰非早已消逝在滚滚红尘中。

悲剧的是,秦帝国没有延续辉煌,始皇帝多年来勤于治国,对身后事没有做出相应的安排,因为没有立皇后而导致嫡庶不分未早立太子,而使胡亥上位有了可乘之机。而丞相李斯的一时错念,赵高小人得势,使得灿烂的帝国轰然倒塌。出现了巨大的权力真空,功臣俱被迫害,嬴氏皇族无论公子、公主俱遭受酷刑惨死,赵高应为小人得志第一人,所犯罪行罄竹难书,导致当时的华夏大地哀鸿遍野,血流成河。不知道与其共谋害复苏和蒙恬夺权的李斯丞相,遭受五刑灭三族腰斩而死的那一刻,内心是怎样的悲苦。读到这里真是庆幸没有生在那个人如蝼蚁的年代啊!大秦帝国人才辈出,后期出现的项羽除了残暴,战斗力和秦国大将绝不在一个段位。

《大秦帝国》甄别大量的历史记载,将秦从弱小到强盛到吞并六国,到轰然倒塌的全过程进行的进行了梳理,塑造了大量活生生的人物形象,喜爱历史的读者值得一读。